

2019 年度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起草退役军人工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休士官、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组织协调落实全县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

5、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6. 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牵头拟订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政策并组织实施。

8. 负责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

9. 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县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

10. 拟订全县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承担退役军人信息统计、核查工作，负责全县退役军人工作信息化建设。

11. 承担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2. 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加强与驻高部队的协调。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1、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需要说明的是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19 年为首次编报完整年度汇总决算报告，无完整上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数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0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96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14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4015.14	本年支出合计	54	4015.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总计	29	4015.14	总计	58	401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015.14	4015.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22	396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	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34	2.34					
20808	抚恤	2968	2968					
2080802	伤残抚恤	2579.3	2579.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8.7	388.7					
20809	退役安置	617.89	617.89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79.15	179.1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90.15	90.1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48.6	34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9.7	369.7					
2082801	行政运行	155.43	155.43					
2082804	拥军优属	214.27	21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	30.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0.5	30.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0.5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2	1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	1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	10.42					
229	其他支出	14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14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015.14	160.47	385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22	150.06	381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	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34	2.34				
20808	抚恤	2968		2968			
2080802	伤残抚恤	2579.3		2579.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8.7		388.7			
20809	退役安置	617.89		617.8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79.15		179.1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90.15		90.15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48.6		34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9.7	145.43	224.27			
2082801	行政运行	155.43	145.43	10			
2082804	拥军优属	214.27		21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		30.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0.5		30.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0.5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2	1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	1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	10.42				
229	其他支出	14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14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0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60.22	396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5	3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42	10.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14		14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5	4015.14	本年支出合计	55	4015.14	4001.14	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8			
	29			59			
总计	30	4015.14	总计	60	4015.14	4001.14	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001.14	160.47	384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22	150.06	381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	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	2.34	
20808	抚恤	2968		2968.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579.3		2579.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8.7		388.7
20809	退役安置	617.89		617.8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79.15		179.1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90.15		90.15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48.6		348.6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69.7	145.43	224.27
2082801	行政运行	155.43	145.43	10
2082804	拥军优属	214.27		21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		30.5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0.5		30.5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0.5		3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2	10.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	1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	1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13	30201	办公费	0.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9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6.8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2.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27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5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66	公用经费合计					3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5					0.75	0.08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4	14		14	
229	其他支出		14	14		1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	14		14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	14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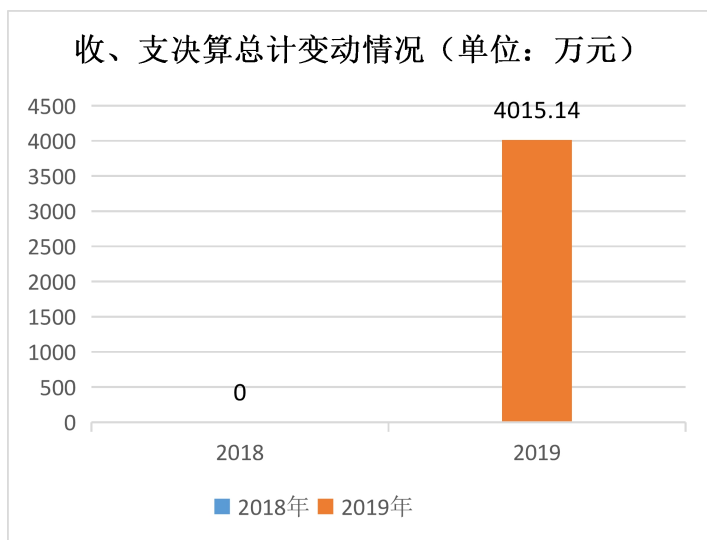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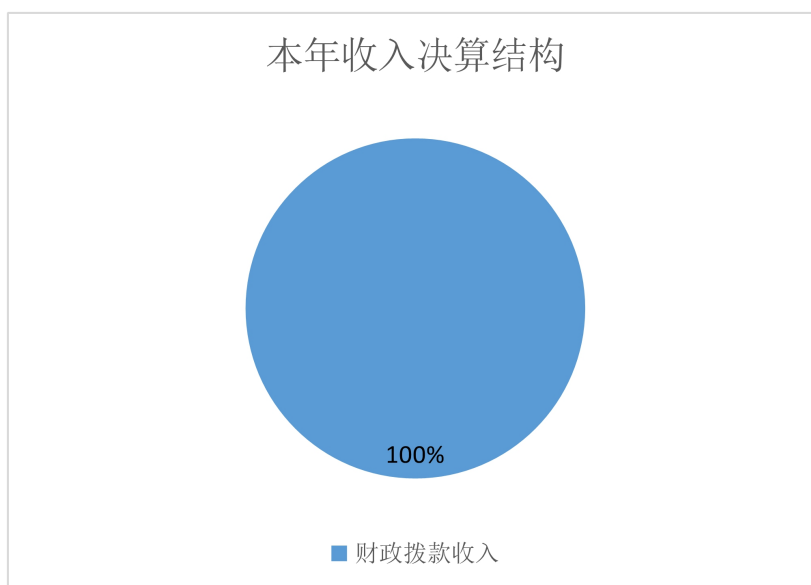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015.14 万元。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 2018 年组建，2019 年是第一个完整的预算年度，无 2018 年度决算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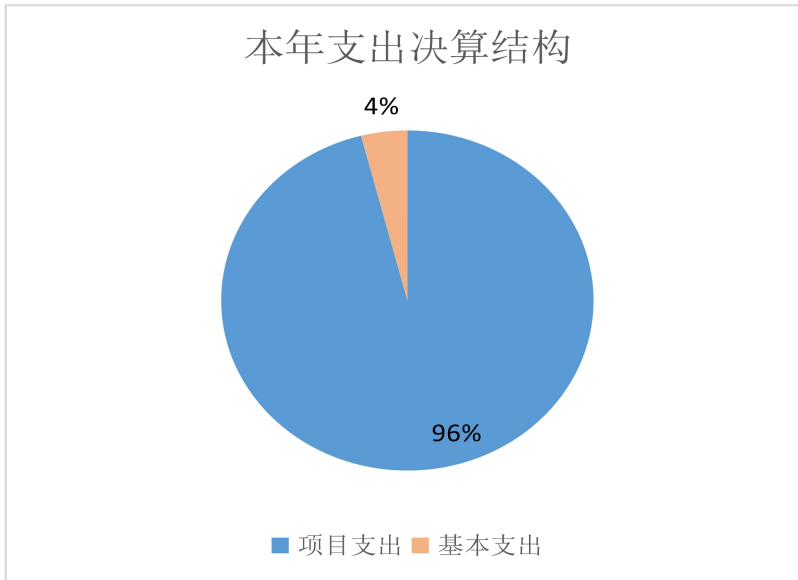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015.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15.1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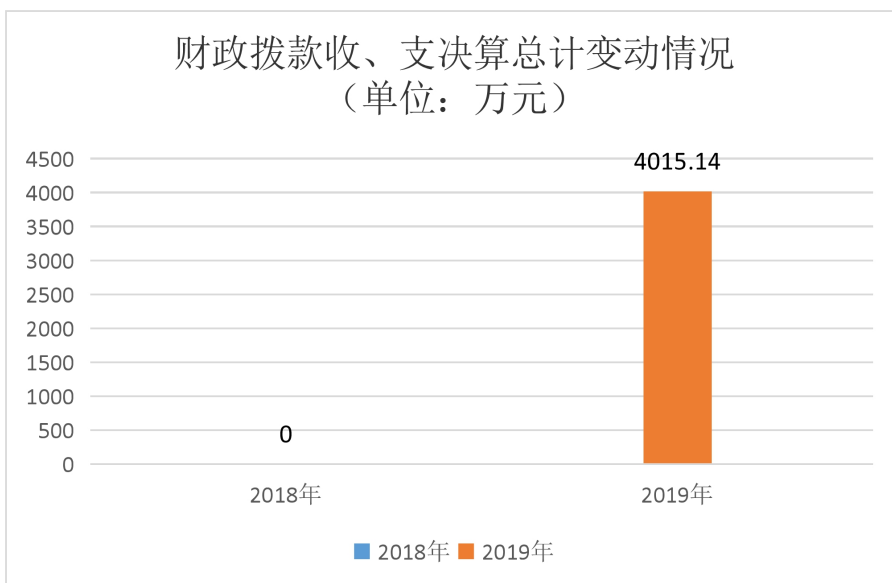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015.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48 万元，占 4%；项目支出 3854.66 万元，占 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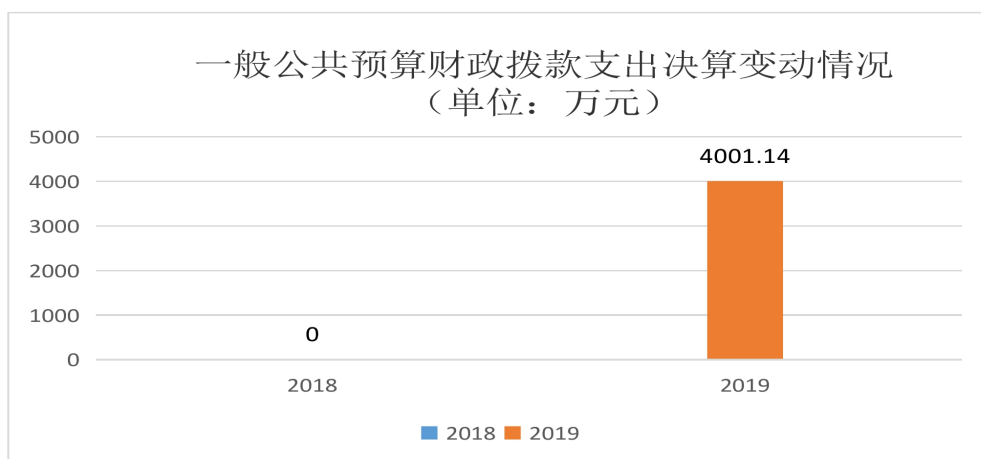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015.14 万元。本单位为 2018 年 11 月成立，2018 年无单位决算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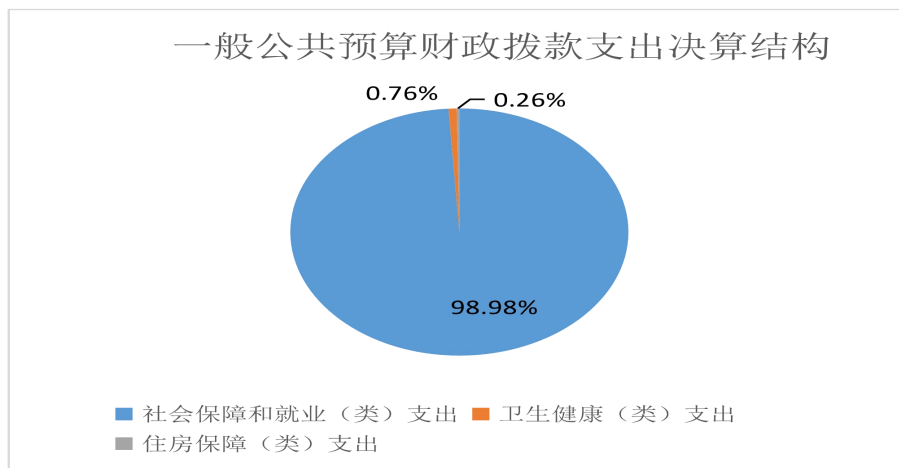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01.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5%。本单位为 2018 年 11 月成立，2018 年无单位决算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01.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60.22 万元，占 98.98%；卫生健康(类)支出 30.5 万元，占 0.76%；住房保障(类)支出 10.42 万元，占 0.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30.42万元，支出决算为400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的保险支出、住房物业补贴发放及独生子女补贴发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我单位未有退休人员，2019年11月我单位退休一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我单位未有退休人员，2019年11月我单位退休一人，职业年金记实后，补足缴纳单位负担部分。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全县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抚恤金支出。年初预算为763.85万元，支出决算为257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7.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只预算了县级负担的资金，决算包含上级部门拨付的资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参军入伍义务兵优待金。年初预算为

53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预算参军入伍人数多于实际参军入伍人数，预算时因 2019 年农村人均收入没有数据，但是实际支出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自主就业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落实十一条政策安置的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保险等。年初预算为 289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预算退役士兵安置里面包含解决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资金、解决灵活就业退役士兵的社会保险补贴资金、解决民营企业招用退役士兵的社会保险补贴和岗位补贴资金、解决困难志愿兵财政补贴资金、自主就业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五项资金，但是我县现下符合上述项目条件的人数少，资金支出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等费用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等费用。年初预算为 103.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预算军队转业干部人数多，但是实际安置到我县的人数少，资金支出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

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八一走访慰问军分区、驻高部队、优抚对象、城镇退役士兵、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最低生活补助金、2019年省十一条政策落实保险接续等费用。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8.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未做符合省十一条政策落实的退役士兵保险接续经费预算，但是后期因工作需要，我单位又追加财政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工作人员的保险、绩效工资、办公经费支出费用。年初预算为10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55.43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从乡镇调动2人到本单位，我单位追加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发放八一走访慰问军分区、驻高部队、优抚对象、城镇退役士兵、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最低生活补助金、2019年省十一条政策落实保险接续等费用。年初预算为151.2万元，支出决算为214.27万元，超出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2019年追加了2017、2018年艰苦地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019年抚恤定补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烈士纪念日经费等费用。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支出（款）优抚对象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优抚对象医疗费用。年初预算为346.54万元，支出决算为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0%。决

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全县优抚对象医疗在我单位做预算，但是我单位只承担了部分医疗费用，大部分医疗费用直接支付给医保局。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反映用于本单位工作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纳。年初预算为9.8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万元，超出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我单位从乡镇调动2人到我单位，我单位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0.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28.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31.81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共1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67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增加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0.6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相关实施办法，积极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活动，采取了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措施。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2019 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共 1 个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 1 个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19 年 1 个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

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100%。2019 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接待费 0.08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部门协助等活动接待，共计接待 1 批次、1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4 万元，本年支出 1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优抚对象医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拨付资金为民政局上年结转资金。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0.4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34 万元，增长 30.3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11 月我单位刚成立，年初预算人数少，随着人数和费用增加，追加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对 2019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2998.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19 年度优抚人员抚恤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2579.3 万元，上述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有 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

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19 年度山东省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2019 年度优抚人员抚恤金”等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2019 年度优抚人员抚恤金”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100，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

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19 年度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优抚对象优待金（增加）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99	优
2	2019 年度优抚人员抚恤金（增加）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3	优抚对象医疗资金（增加）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99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优待金（增加）						
主管部门及代码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1370322MB28503597		实施单位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8.7 万元	388.7 万元	388.7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88.7 万元	388.7 万元	388.7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给优抚对象发放优待金，增加荣誉感			给优抚对象发放优待金，增加荣誉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880 人	83800%	10	9	实际人数比预算少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1:	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指标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健全	健全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	指标 1: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95%	≥95%	5	5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优抚人员抚恤金（增加）						
主管部门及代码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1370322MB28503597		实施单位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79.3 万元	2579.3 万元	2579.3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79.3 万元	2579.3 万元	2579.3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为优抚人员发放抚恤金，保障其生活			为优抚人员发放抚恤金，保障其生活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4474 人	4474 人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1: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指标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1	1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	指标 1: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资金（增加）						
主管部门及代码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1370322MB28503597		实施单位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5 万元	30.5 万元	30.5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5 万元	30.5 万元	30.5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为优抚对象报销医疗费，缴纳保险			为优抚对象报销医疗费，缴纳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1467 人	1500 人	10	9	实际人数比预算多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规范	规范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100%	100%	20	2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	经济效益	指标 1:						

标 (30分)	指标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1:	≥95%	≥95%	15	15		
	指标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1	1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指标 1: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95%	≥95%	5	5		
总分					100	99		

2019 年度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 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强化财政项目支出责任和效率，推进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为科学、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高青县财政局《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字〔2015〕28号）等文件精神，本着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对高青县2019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支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本项评价工作自2019年1月启动，经案卷研究、现场核查、综合分析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淄退役军人发〔2019〕40号文件的规定，优抚生活补助资金主要应用于以下人员的定期抚恤金或者定期定量补助：伤残人员（含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红军失散人员、“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部分部队

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老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抚恤标准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做相应调整，确保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不低于国家和省颁标准，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水平不低于或略高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

2.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资金分配情况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9年1月收到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项目资金2579.3万元。其中财政下拨抚恤资金2579.3万元，实际到位2579.3万元，到位率100%，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累计支出2579.3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其中优抚对象经费支出2579.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其中：保障优抚对象人数应达到4474人左右；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应达到100%；对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比率应达到100%；中央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下拨时间应于2019年12月底前完成；优抚对象生活情况应有效改善；优抚对象对此项工作满意度提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管理，通过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完善社会监督与评价体系，客观公正的核查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同类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使用的2019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范围涉及全县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三）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 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一）绩效评价依据、标准

经过我们深入调研，研究分析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项目实施的全部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实施过程文件等三个方面，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表 3-1-1：绩效评价依据

分类	评价依据
政策法规	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淄博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高青县财政局《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管理办法	1、根据《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退役军

及技术规范	<p>人事务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鲁退役军人发〔2019〕58号）要求；2、根据《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99号）3、根据《中共淄博市委组织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淄退役军人发〔2019〕40号）要求</p>
项目实施过程文件	<p>工作总结、明细账、原始凭证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等财务资料。</p>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和绩效相关的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高青县财政局制定的《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内容。
3. 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按照逻辑分析和公众评判等方法，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部分内容，主要围绕专项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增强了评价的

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同时辅以访谈、研讨、问卷调查、审计等方法。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一)前期准备

成立了以局长孙金峰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小组，相关实施负责人参加培训，对行政文件、制度规定、搜集、分析、研究熟悉掌握。制定了切实可行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二)组织实施

评价小组采用查阅相关政策依据、抽查会计凭证、设置调查问卷进行社会调查、开展现场评价，得第一手资料。

(三)分析评价

根据现场考评情况，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分析，依据前期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综合报告。

五、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优抚专项资金指标 2579.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优抚资金拨入 2579.3 万元，支出 2579.3 万元，资金支出率达 100%，年度资金结余 0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

优抚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按照相关制度严格管理，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按程序审批，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二）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优抚专项经费是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专项经费，在管理上贯彻执行《审计法》、《预算法》和《会计法》，保证其专款、专管、专用。由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科具体负责实施及管理，优抚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制度、标准和范围执行，确保优抚专项经费、优抚政策落实到优抚对象身上。

六、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一是通过全面评价 2019 年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优抚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通过绩效评价，可以从效率的角度分析，准确掌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发现目标与现实之间的差异程度，总结项目管理中的经验和教训，为后续项目管理提供有益借鉴。

二是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优抚事业发展的影响，对后续项目建设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第三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本次绩效评价中也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基层优抚工作保障力量薄弱。（1）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不足、工作量大。部分乡镇工作人员都负责多个方面的工作，存在身兼多职，有的甚至从其他部门借调过来，不仅只负责优抚工作，还承担特困供养、福利事务、社会组织管理、残联、红十字会等其他社会事务性工作。工作人员的不足也衍生出了优抚工作无法深入高效开展等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优抚服务的质量和水平。（2）工作经费紧张。基层的优抚工作是一个庞大的社会工程，涉及方方面面的工作，比如优抚安置信息平台的建设、政策的宣传、被优抚对象的走访和调查工作、办公场所的建设等。这些都需要大

量的资金支持，但是由于乡镇的财政资金有限，普遍存在优抚工作经费紧张，地方配套资金困难的问题。优抚工作经费的缺乏，在一定程度上也削弱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制约了优抚工作的高效有序开展。

2、优抚政策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本次绩效评价的调查显示，群众对目前的优抚政策知晓度不高，高青县现在册的三属、伤残人员、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部分参战退役人员、现役军人、军属等优抚对象近 4474 人。加强优抚政策宣传有利于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优抚对象的荣誉感，增强群众的国防意识。

（二）有关建议

1、加强优抚工作宣传力度，促使形成多方面的共识。（1）通过宣传新形势下做好优抚工作的重大意义，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支持，给予政策上的优惠，解决当地开展优抚工作需要解决的问题，如增加基层优抚工作人员编制，解决工作力量不足等实际困难。（2）广泛深入地宣传优抚对象的历史贡献，积极营造尊重、关心、帮助优抚对象的氛围，落实社会优待各项措施，提高他们的荣誉感。（3）加强对优抚对象的政策法规宣传。结合当地实际，围绕优抚对象关注的问题，通过多种形式和途径向优抚对象广泛宣传政策法规，使其清楚自身权益，加深对现行政策的了解。（4）着力提高从事优抚保障工作人员的素质。加强优抚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树立强烈的

责任心和事业感，做到情系优抚对象、心系优抚工作，切实履职尽责。

2、实现多部门的联动协作，加强优抚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加强优抚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让资金在阳光下运行，确保专款专用。同时，要加大自然减员优抚结余资金与民政其他救助资金的整合力度，在纪检、监察、审计、财政监管下，实施阳光操作，用足用好结余资金，提高结余资金使用效率，将情系民生问题真正落到实处，切实解决“三难”问题。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08月31日